

证券代码：301283

证券简称：聚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

董事沃金业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28,43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的董事沃金业先生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7,1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沃金业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比例
沃金业	董事	28,436	0.0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拟减持的原因：股东个人资金安排。
- 拟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并已归属的股份。
- 拟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计划减持股份不超过 7,1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若实施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

注销已回购股份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12 月 4 日至 2026 年 3 月 3 日），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7、股东持股意向、承诺及履行情况：本次拟减持董事沃金业先生不存在任何此前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不涉及与持股意向、承诺不一致的情形。

8、其他说明：本次拟减持董事沃金业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根据相关规定，董事沃金业先生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董事沃金业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在减持期间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董事合规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董事沃金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董事沃金业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2 日